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职成司函〔2022〕2号

关于近期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为贯彻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落实《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 2022 年工作要点》，现将近期我司拟开展的部分工作集中部署安排如下，请各地认真做好相关工作。

一、信息报送和书面调研

（一）职业教育虚拟仿真实训基地

请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统计报送本省职业教育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情况（含国家级、省级、校级），统计内容包括项目名称、级别、网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同时，做好本省虚拟仿真实训资源与国家职业教育虚拟仿真实训中心的对接工作。

报送方式：分别通过中等职业学校管理信息系统（简称中职学校系统，下同）和全国高等职业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简称高职状态平台，下同）报送。

报送时间：即日起至3月25日

联系人及电话：刘仁有，010-66097837

（二）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

请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在现有工作基础上，择优遴选一批校级专业教学资源库，并将本省的国家级、省级和若干优秀校级专业教学资源库信息（含名称、级别、网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报我司。同时，做好本省资源库与国家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中心的对接工作。

报送方式：分别通过中职学校系统和高职状态平台报送。

报送时间：即日起至3月25日

联系人及电话：刘仁有，010-66097837

（三）德育和学生管理工作典型案例

请各地各职业院校在扎实推进德育和思想政治教育、学生管理等工作基础上，对育人理念、模式、方法等方面有一定特色、创新、成效显著，具有一定代表性、借鉴意义和应用推广价值的品牌活动、典型工作做法等，及时总结归纳、凝炼提升，形成典型案例，经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审核后报送我司，我司后续将开展优秀典型案例宣传推广。

报送方式：发送电子版材料至 zcsdyc@moe.edu.cn。

报送时间：即日起至6月30日报送上半年典型案例。

联系人及电话：张建鹏，010-66096478

（四）“智慧助老”优质工作案例、教育培训项目及课程资源

请各地根据《关于组织开展“智慧助老”优质工作案例、教育培训项目及课程资源推介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21〕

44号)要求,开展第二批和第三批“智慧助老”优质工作案例、教育培训项目及课程资源推介。请将所有申报材料经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或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主管处室)审核盖章后报送我司,未经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或其主管处室盖章的,视为无效材料。

报送方式: 所有材料须同时报送电子版和纸质版。电子版请发送至邮箱: indx@ouchn.edu.cn。纸质版请邮寄至: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60号国家开放大学老年大学 杨晓泽 18701016771。

报送时间: 即日起至5月31日报送第二批,6月1日至9月15日报送第三批。

联系人及电话: 崔明, 010-66097826

(五) 社区教育相关工作书面调研

请各地梳理正在实施或试行的社区教育机构建设、社区教育工作者岗位要求等相关文件、标准及实施情况,形成书面总结报我司。要求重点突出、有针对性、反映当地实际,篇幅控制在2000字以内。

报送方式: 请将书面总结、相关文件、标准的电子文本发送至 shequ@ouchn.edu.cn。

报送时间: 即日起至3月31日

联系人及电话: 教育部社区教育研究培训中心 杜若、李慧勤 010-66490608; 崔明 010-66097826

(六) 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终身教育公共服务平台情况

及政务新媒体建设情况书面调研

请各地以省为单位，梳理由财政经费支持建设的省级、地市级、县（区）级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终身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及政务新媒体情况，填写并报送附件 1 和附件 2。

报送方式：请将附件 1 和附件 2 以 Excel 电子表格方式发送至 shequ@ouchn.edu.cn。

报送时间：即日起至 3 月 31 日

联系人及电话：教育部社区教育研究培训中心 杜若 010-66490608；崔明 010-66097826

二、会议与活动

（七）职业教育数字化升级工作会暨职业教育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培育项目建设工作年度推进会

拟定于 2022 年 6 月召开职业教育数字化升级工作会暨职业教育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培育项目建设工作年度推进会，请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职成处负责同志和 215 个培育单位主要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参会。

会议时间、地点及相关安排将通过中职学校系统和高职状态平台另行通知，请注意及时查收。

联系人及电话：刘仁有，010-66097837

（八）中等职业学校东西部合作办学对接活动

我司拟委托全国中等职业学校联合招生合作办学协作会于 2022 年举办两期中等职业学校东西部合作办学对接活动。请各地按要求组织教育行政部门、具有举办学历教育资质的中等职业学校、校企合作单位参加。

请相关省份做好协调落实招生学校、招生计划、招生专业、学生培养模式等工作。指导开展东西部合作办学的中等职业学校，依托国家东西部对口支援的机制，将职业教育东西部合作办学纳入对口支援项目，通过共建专业、资源共享、教师和管理人员交流等深化合作。

对接活动具体时间、地点及组织安排等由全国中等职业学校联合招生合作办学协作会另行通知，请注意及时查收。

联系人及电话：李恒，010-66097867

（九）高职学校书记、校长拜访用人单位活动

2022 年继续开展高职学校（含本科层次职业学校，下同）书记校长拜访用人单位活动。请各地加强组织，压实责任，实现拜访活动的全覆盖。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指导本地高职学校落实就业“一把手”工程，将拜访用人单位活动列入书记、校长重要议事日程。书记、校长要亲自带队，坚持实地走访为主，“走出去”和“请进来”相结合，深入用人单位的工作和生产一线，了解学校毕业生就业岗位的能力需求、工作环境和薪酬待遇，积极为学校毕业生推荐优质岗位，将企业负责人请进学校参与专业建设和就业指导。2022 年每所高职学校书记、校长（正职）共拜访用人单位原则上不少于 100 家。

请各省安排部署本地各高职学校自 2022 年 7 月起通过高职状态平台填报走访数据，确保相关信息及时准确。我司将对相关情况定期进行通报。

联系人及电话：吴乃忠，13961198263

三、培训班

(十) 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管理信息系统省级系统管理员培训

拟定于近期举办中职学校系统省级系统管理员培训会，请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中职学校系统工作的同志参会。

培训会具体时间、地点以及相关安排将通过中职学校系统另行通知，请注意及时查收。

联系人及电话：李恒，010-66097867

(十一) 2022 年全国职业院校校长培训

拟于 3 月在中职学校系统、高职状态平台发布 2022 年全国职业院校校长培训（培育）基地培训计划，请各地根据计划做好本省报名组织工作，实现职业院校培训全覆盖，并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前对年度本省职业院校参加培训情况进行总结，通过“职业教育教师能力提升中心”系统平台报送我司。

联系人及电话：金琰，010-66097756

附件：

- 1.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终身教育公共服务平台信息统计表
- 2.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终身教育政务新媒体信息统计表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2022 年 3 月 14 日



附件 1

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终身教育公共服务平台信息统计表

填报单位:

序号	级别	平台名称 (全名)	域名地址	注册用户数 (万人)	在线课程 (门)	微课/视频 (个)	主管单位 (全称)	运营单位 (全称)	运营单位 联系人姓名	运营单位 联系人 手机号	备注
示例	省级	辽宁终身学习网	http://www.lnlll.com/	20	100	1000	辽宁省教育厅	辽宁省XX大学	李XX	18612159333	
1											
2											
3											

填表人:

联系方式:

填报时间:

填表说明: “级别” 请填写国家级、省级、市级、区县级。

附件 2

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终身教育政务新媒体信息统计表

填报单位:

序号	政务新媒体的 类型	账号名称 (全称)	常规用户数量 (万人)	主管单位 (全称)	运营单位 (全称)	运营单位 联系人 姓名	运营单位 联系人手机号	备注
示例	微信服务号	网上社区教育大讲堂	50	国家开放大学	教育部社区教育研究中心	张 XX	18612159333	
1								
2								
3								
4								

填表人:

联系方式:

填报时间:

填表说明: 1.新媒体的类型包括微信订阅号、微信服务号、微信视频号、抖音视频号、新浪微博;
2.每格只填写一种类型, 不并列, 可换行填写。